

福建省总工会文件

闽工〔2021〕19号

福建省总工会关于推荐评选2021年 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总工会，省直机关工会，有关省级产业（系统）工会：

根据全国总工会通知，经研究，现就我省推荐评选2021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评选范围

全国五一劳动奖包括五一劳动奖状和五一劳动奖章。其中，全国五一劳动奖状（以下简称“奖状”）授予在我国境内依法注册或登记的企业、事业单位、机关、社会组织及其他组织；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以下简称“奖章”）授予中国籍员工。全国工人先锋号（以下简称“先锋号”）授予企业、事业单位、机

关、社会组织及其他组织所属的部门。已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原则上不重复授予。

二、推荐评选条件

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获得者必须热爱祖国，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带头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模范遵守党纪国法，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符合《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工人先锋号评选管理工作暂行办法》（总工发〔2011〕77号）规定的基本条件，在群众中享有较高声誉，一般具有省级五一劳动奖和工人先锋号及以上表彰的荣誉基础，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一）在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加快经济结构优化升级，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完整内需体系，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二）在坚持创新的核心地位，实施科教兴省战略、人才强省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完善我省创新体系，加快建设科技强省，强化战略科技力量，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三）在着力发展实体经济，建设制造强省、质量强省、数

字福建，推进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加强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交通强省，推进能源革命，加强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加快数字化发展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四）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推进城市困难职工解困脱困，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完善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制度，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增进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稳定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五）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推进新型城镇化，推动闽东北、闽西南协同发展，支持革命老区苏区加快发展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六）在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推进健康福建建设，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七）在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守住自然生态安全边界，深入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加快推动绿色低碳发展，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坚决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八）在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

从严治党，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不断提高党的执政能力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九）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做好“六稳”工作，落实“六保”任务，助力复工复产，推进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点产业等建设，促进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推动安全生产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十）在其他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

三、推荐评选工作要求

（一）切实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推荐评选工作要坚持党的领导，坚决贯彻党的意志和主张，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通过推荐评选工作更好地引导职工群众听党话、跟党走，把职工群众最广泛最紧密地团结在党的周围。要以职工群众为中心，让职工群众当主角，人选都须经过民主推荐和公示，让职工群众充分参与到推荐评选活动中。要把思想政治工作贯穿推荐评选活动中，多做组织群众、宣传群众、教育群众、引导群众的工作，引导广大职工群众不断提高思想觉悟和道德水平，真正成为党执政的坚实依靠力量、强大支持力量、深厚社会基础。要紧紧围绕党政工作大局，通过评选表彰以先进引领后进，组织动员广大职工群众走在时代前列，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福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超越作出更大贡献。

（二）坚持面向基层和一线。对推荐的全国五一劳动奖和

工人先锋号，全国总工会会有严格的结构比例要求，各地各单位必须严格按照省总工会下达的结构类别上报，女职工和少数民族职工应占一定比例。要优先推荐具有工匠精神的高技能人才和优秀技术工人；注重推荐在重大工程、促进区域发展劳动和技能竞赛中涌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职工；没有开展劳动和技能竞赛的企事业单位和车间、工段、班组（科室）不能作为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和工人先锋号推荐对象。

（三）坚持民主差额推荐。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推荐对象均应自下而上、优中选优、层层选拔产生。其中，县级以上工会（含县级）实行差额评选，即先进行初始提名，再采用差额方式确定推荐对象。所有推荐对象必须经所在单位民主推荐，由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以下简称职代会）审议通过，职代会闭会期间则由职代会授权的职代会团（组）长和专门委员会（小组）负责人联席会议审议通过。推荐对象还须在所在单位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其中，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和全国工人先锋号的推荐对象必须公示具体完整的单位名称和简要事迹；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的推荐对象必须公示姓名、单位及职务和简要事迹。

（四）严格履行推荐评选程序。推荐评选工作执行“两审三公示”程序，即实行初审和复审两次审查及所在单位、省级和全国三级公示。全国五一劳动奖章推荐对象须征求公安部门意见。申报全国五一劳动奖状的企业和全国五一劳动奖章的企业负责人，须经发展改革、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生态环境、应

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审查同意。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及其负责人经审计、纪检、监察等部门审查同意，其负责人还需征得组织人事部门同意。非公企业及其负责人要按规定征求统战部门、工商联的意见，其负责人还需征得上级党委或上级主管部门就其廉洁自律、遵纪守法等方面情况的审查同意。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严重职业危害或群体性事件，有拖欠职工工资，欠缴职工保险，劳动关系不和谐，严重失信，未组建工会，未建立职代会和集体合同制度，未依照《公司法》有关要求建立职工董事制度、职工监事制度，能源消耗超标，环境污染严重等情形之一的企业和企业负责人不得申报。被推荐人选是机关和事业单位县处级干部的，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得组织、纪检部门同意。跨省（区、市）农民工可由户籍所在地或工作所在地推荐，须征得对方同意。

（五）严肃推荐评选工作纪律。要认真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关于评选表彰工作的有关精神，坚决执行相关规定，进一步强化推荐评选工作严肃性，认真处理群众举报，自觉接受各方监督。要按照工作程序履职尽责，从严审核，对于伪造相关材料，或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集体和个人，一经查实撤销其评选资格，取消相应名额，且不得递补或重报。要严守推荐评选工作纪律，对在推荐评选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等违法违纪行为的人员，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严肃处理。

（六）加强对推荐评选工作的领导。各推荐单位要成立推荐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及时研究解决本地区本系统推荐评选工

作中遇到的情况和问题。要建立工作责任制，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间进度，强化过程管控，严把名额比例关、评选标准关和评选质量关。要细化落实方案，精心组织、专项推进，不断提高推荐评选工作水平。

四、推荐名额安排

2021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表彰分为常规表彰和竞赛表彰，其中，竞赛表彰的推荐对象原则上从近年省级劳动和技能竞赛专项表彰或竞赛组织单位中产生。

（一）全国五一劳动奖状（含竞赛表彰共10个）：采取等额推荐方式，分配名额见附表。

（二）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含竞赛表彰共27名）：采取“正选+递补”排序推荐方式，分配名额见附表。各单位在分配名额之外可再报1名递补人选（必须为产业工人、其他一线职工和专业技术人员、科教人员或农民工，多报无效），以便对正选中不符合要求的人选进行递补。如推荐单位的递补人选不符合递补要求，省总工会将从其他推荐单位的递补人选中择优替补。

（三）全国工人先锋号（含竞赛表彰共28个）：采取“正选+递补”排序推荐方式，分配名额见附表。各单位在分配名额之外可再报1个递补集体，如推荐单位的递补集体不符合递补要求，省总工会将从其他推荐单位的递补集体中择优替补。

各设区市总工会、平潭综合实验区总工会、省直机关工会在推荐过程中，应注意推荐在我省重点工程建设或完成重大科研项目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中央企业和省属企业。央企、省级

系统工会也可向各设区市总工会、平潭综合实验区总工会、省直机关工会推荐本系统先进对象。

五、工作进度安排

(一) 各推荐单位于3月3日前上报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初审申报表》，同时上报推荐对象所在单位职代会决议、公示证明和省部级表彰荣誉证书（或决定）等相关材料。逾期不报，视为放弃名额。

(二) 经全国总工会初审同意后，进行全省公示，并填报复审材料。3月18日前，推荐单位统一将推荐评选情况报告、推荐审批表、各推荐单位已征求相关部门意见的证明材料、1个重点宣传对象的简要事迹材料（字数3000字左右）等送达省总工会。省总工会将在《福建日报》进行公示。

(三) 上报材料模板在福建工会网“下载专区”下载（网址：www.fj12351.cn）。所有材料均需提供电子文档，由推荐单位汇总后打包发送至邮箱：fjslmb@163.com。

(一) 其他未尽事宜由省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另行通知。

附件：2021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推荐名额分配表

福建省总工会

2021年2月24日

附件

2021年全国五一劳动奖和全国工人先锋号推荐名额分配表

| | 奖章 | | | | | | | | 竞赛表彰总数 | 奖状 | | | 工人先锋号 | | | |
|------|--------|------|--------|------|-----|----|-------|-----|-------------------------|--------|------------|--------|--------|------|----|--------|
| | 常规表彰总数 | 结构要求 | | | | | | | | 竞赛表彰总数 | 结构要求 非公 | 竞赛表彰总数 | 常规表彰总数 | 结构要求 | | 竞赛表彰总数 |
| | | 产业工人 | 其他一线专技 | 科教人员 | 农民工 | 非公 | 企业负责人 | 县处级 | | | | | | 企业班组 | 非公 | |
| 福州 | 3 | 1 | | | 1 | 1 | | | 由省级 竞赛主 办单位 推荐 | 1 | 1 | | 2 | 1 | 1 | 1 |
| 厦门 | 2 | 1 | | 1 | | | | | | | | 1 | 2 | 2 | 1 | 1 |
| 漳州 | 2 | 1 | 1 | | | 1 | | | | | | 1 | 2 | 2 | 1 | |
| 泉州 | 3 | 1 | 1 | 1 | 1 | 1 | | | | 1 | 1 | | 2 | 2 | 1 | 1 |
| 三明 | 2 | 1 | | 1 | | 1 | | | | | | 1 | 2 | 1 | 1 | |
| 莆田 | 2 | | 1 | 1 | | 1 | | | | 1 | | | 2 | 1 | | |
| 南平 | 2 | 1 | 1 | | | 1 | | | | | | 1 | 2 | 1 | 1 | |
| 龙岩 | 2 | 1 | 1 | | | 1 | | | | 1 | 1 | | 2 | 2 | 1 | |
| 宁德 | 2 | 1 | | 1 | | 1 | | | | 1 | | | 2 | 2 | 1 | |
| 平潭 | | | | | | | | | | | | | 1 | 1 | | |
| 省直机关 | 1 | | | | | | | | | | | 2 | | | | |

说明：产业工人、其他一线、科教、农民工、非公、企业班组名额为“不少于”，县处级、企业负责人名额为“不多于”。
产业工人、其他一线、科教不得重复计算类别。

福建省总工会办公室

2021年2月24日印发
